

## 历史之错

易中天

晁错是一个有学问的人,有才学的人,有思想的人,不甘寂寞的人,但不等于是一个适合搞政治的人。他其实只适合做“政论家”,并不适合当“政治家”。

晁错的第一个问题,是不善于处理人际关系。公元前157年,文帝驾崩,景帝即位,任命晁错为“内史”。内史相当于京城的市长,是首都地区的最高行政长官。晁错自然春风得意,不断向景帝提出各种建议,景帝也言听计从,成为炙手可热的权贵。

俗话说,树大招风。朝廷大臣对这个靠着能言善辩、夸夸其谈,一路青云直上的家伙原本就心怀不满,现在见他今天改革,明天变法,把原来的秩序搅得一塌糊涂,弄得上下不得安宁,便恨透了。第一个被惹毛了的是丞相申屠嘉,当时就找了个岔子要杀他。事情是这样的:晁错因为内史府的门朝东开,出入不方便,就在南边开了两个门,把太上皇的围墙(墙垣)凿穿了。这当然是胆大妄为,大不敬,申屠嘉便打算拿这个说事,“奏请诛错”。晁错听说以后,连夜进宫向景帝自首(即夜请罪,具为上言之)。于是第二天上朝,景帝便为晁错开脱。景帝说,晁错凿的墙,不是真的庙墙(非真庙垣),而是外面的墙(乃外墙垣)。那个地方,是安置闲散官员的(故冗官居其中),没什么了不起。再说这事也是朕让他做的。申屠嘉碰了一鼻子灰,气得一病不起,吐血而死。

晁错的性格是不好的。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都说晁错为人“峭直刻深”。什

么叫“峭直刻深”?峭,就是严厉;直,就是刚直;刻,就是苛刻;深,就是心狠。这不是讨人喜欢的性格。不难想象,晁错在朝廷上一定是咄咄逼人,逮住了理就不依不饶的。

晁错的性格中还有一个问题,就是执著。他是那种认准了一条道儿跑到黑、不见棺材不掉泪的人。为了实现自己的政治抱负和政治理想,他可以不顾一切,包括自己的身家性命。汉景帝二年八月,晁错由内史晋升御史大夫,极力推行削藩政策,引起舆论哗然。晁父特地从颍川赶来,问他:皇上刚刚即位,大人为政用事,就侵削诸侯,离间人家骨肉,究竟是为了什么?晁错说:“不如此,天子不尊,宗庙不安。”晁错的父亲说,他们刘家做的是安安稳稳,我们晁家可就危险了(刘氏安矣,而晁氏危矣)。我走了,你爱怎么着就怎么着吧(吾去公归矣)!“遂饮药死”,也就是服毒自杀了。

做一个学问家,执著是好的。做政治家,执著就不好,而且是大忌。政治家不但要考虑“能不能做”,还要考虑是“现在就做”,还是“将来再做”。汉文帝就懂得这个道理。晁错向文帝上书,说“狂妄之言,而明主择焉”,文帝回答说:“言者不狂,而择者不明,国之大患,故在于此。使不明择于不狂,是为以万听而万不当也。”也就是说,作为建议,没有什么狂妄狂妄的;作为决策,却有英明不英明的问题。因此

应该道理归道理,事情归事情,建议归建议,决策归决策,不能混为一谈。

调子唱得高的,手段不一定高。高瞻远瞩的人,可能看不清细节;深谋远虑的人,可能看不见眼前。所谓“知人善任”,就是把策划与执行、设计与操作区分开来,让他们各就各位。汉文帝欣赏晁错,却不委以重任授以实权,除晁错资历尚浅外,恐怕也有这方面的考虑。

晁错极力主张要做的事情,用苏东坡的话说,是最难做的。苏东坡在《晁错论》这篇文章中,一开始就讲了这个道理。他说,一个国家一个王朝,最难对付的患难,是表面上看天下太平,实际上潜伏着危机,而且难以预测。这是非常难办的。为什么呢?因为坐观其变,静待其时,解决问题的条件虽然更成熟,就怕那时政治已彻底糜烂,局面已不可收拾;如果不管三七二十一,强行着手消除隐患,则承平日久,天下无事,谁又相信我们说的危机呢?这就两难。在大家都认为天下太平一片祥和的情况下,无缘无故地挑起一场风波,是要担极大的风险,甚至“冒天下之大不韪”的,除非你能收放自如,还能对天下人有个交代。否则,还是不要轻举妄动的好。

削藩,恰恰就是苏东坡说的这种事;晁错,却不是苏东坡肯定的人。也就是说,(决定削藩是对的,起用晁错是错的)。汉景帝用晁错来主持削藩之事,恐怕确实是一个历史性的错误。

摘自《帝国的惆怅》

## 胡适考证蒲松龄

胡适最著名的理论是“大胆地假设,小心地求证”,罗尔纲讲过一个故事,印证了胡适对这句话的身体力行。

罗尔纲从学于胡适时,胡适正在研究一个和蒲松龄有关的课题。根据胡适的要求,罗尔纲找来了《聊斋全集》的两个抄本——一部是清华大学图书馆藏本,一部是淄川马立勋先生的藏本。然后又找来上海中华图书馆出版的石印本《聊斋全集》。胡适让罗尔纲把三套书中的文、诗、词的目录列出来,做一个对照表。

罗尔纲对照之后,发现了一个奇怪的问题:石印本的文和词,大多跟那两个抄本相同,而石印本中收入的262首诗,没有一首和清华

本、马藏本相同。胡适本来已怀疑石印本中的“聊斋诗集”,看了这个对照表更加怀疑了。过了两天,胡适写成了一篇《辨伪举例——蒲松龄的老年考》,拿给罗尔纲看,并说:“石印本的诗集全是假造的,所以没有一首诗和清华本或马本相合。蒲松龄本来活了76岁,张元撰蒲松龄先生墓表,也是写的76岁。但墓表在传抄过程中出现了笔误,被写成86岁。这个造假的人,就是相信了这个说法,并假造了三首诗——《八十述怀》《己未除夕》《戊寅仲夏》,以坐实享年86岁之说,这个人

真了不得!他做了262首假诗来哄骗世人。许多诗是空泛的拟古之作……然后他又查出了松龄的一些朋友,捏造了蒲松龄和他的朋友们唱和的诗若干首,再抄袭《聊斋诗集》的注语和注文,加上许多详细的注释。这些注语都好像是有来历的,所以许多读者都被他骗过了。”

胡适在自己的文章中提供了一个证据:蒲松龄生于明崇祯十三年(1640年),卒于清康熙五十四年(1715年),享年76岁。其妻子刘孺人比他小3岁,生于1643年。蒲松龄曾撰其妻面的历史《述刘氏行实》,里面说,

顺治乙未(1665年)间,讹传朝廷要选民间女子充实后宫,一时人心汹汹,刘家匆忙把刘孺人嫁了过来,刘氏“时年十三岁”。同时还说,蒲松龄11岁时,其父听说刘孺人待字闺中,“媒通之”。根据蒲松龄的文字推论,假如蒲松龄的生年确如石印本诗集中所说享年86岁,要提早10岁,那么,蒲松龄11岁时,正当崇祯十三年,他的妻子还没出世呢,何来“待字闺中”?这一条证据就把石印本中的假证捏扁了!

胡适做学问之扎实,可见一斑。不过,还要加一句题外话——那时候,有人煞费苦心去造诗歌之假,有人肯花钱去买这些书,也足够今天的读书人惭愧了。

摘自《中国经济时报》

## 爱到毁灭

佚名

一份心意。

温庭筠却没有给她一份她渴望的答案,还是长衣飘飘地远去。且没有给她任何归期。

他带着一颗自卑的爱之心,逃离。彼时,长相有些丑陋的温,自觉难以与她的美丽和高贵相匹配,唯有远行。断了她的念想,也断了自己的念想。

长安一别,就是经年。在此期间,鱼玄机曾给温庭筠写过一封又一封情意绵绵的书信。却是秋去冬来,没有任何回音。那些信,温庭筠都收到了,却一封未回。面对她如潮的爱,他只报以沉默和冷漠。他想让她死心。

唐懿宗年间,鱼玄机二十岁。前来提亲的踩破了门槛儿,她却一概摇头拒绝。她的心事,只有母亲知道。母亲知道,她还在等一个人。

那一年,她千等万等的人真的出现了。不过,那一次,站在她面前的不只是一个,还有他新结识的一位年轻朋友。李亿,鱼玄机生命中另一个男人出现。

## 麻雀不要哭

雪小禅

我自己喜欢自己,我为了我,又不是为别人活着,虽然自己对自己的爱有些寂寞。信纸是发了黄的,上面有红色的条纹,春天来的时候她抄了宋词给我,问我“愿得一人心,白首不相离”好不好?我便知她恋爱了。一个女子恋爱,从字上就可以看得出来。

字跳着舞,充满了灵动之美,我回了信给她;如果相爱,就投入地爱一次吧。那些天,她是一只快乐的小麻雀,每隔几天就会有信来,一字字诉说着她的心情,她的恋爱是一朵朵的花,开在那些古典的纸上。忽然有一天,她说,他

长安。那个鱼玄机生命中匆匆的过客,从此在她的生命里了无痕迹。

鱼玄机却再不是那个名动京城的女鱼幼薇。爱情死亡,她只追求着一种感官上的刺激。收几个女徒弟在身边,在道观门口大张旗鼓地张贴告示:愿与天下风流才子切磋诗文,排遣寂寞时光。于是,长安城的文人骚客纷纷于弟倾城出动。谁都知道,切磋诗文不过一个好听的幌子。

鱼玄机在那种堕落里寻求唯一的慰藉。

温庭筠亲眼目睹,自己爱过的女子,一步一步,在风尘路上越走越远。也曾悄悄来到道观,试图劝说。鱼玄机却掩面将他拒之门外。她说,她恨他,今生都不愿再相见。她是不想让他看到自己零落的红颜啊。

终于断在那条路上。在她二十六岁那年,因与女徒弟争风吃醋,鱼玄机失手将女徒弟杀死,也把自己送上了断头台。断头台上,鱼玄机对天长叹:易求无价宝,难得有心郎。她说,这一生,唯一的爱,只有温庭筠。不知那时那刻,站在刑场外面人群里的温庭筠又作何感想。

梅调,唱二人转,无限的曼妙,我想什么样的男人可以配得上她?

最冷的冬天,终于去找她了。

天寒地冻,与她围炉而坐,我们喝的是1975年的普洱茶,外面飘着大雪,她送我一幅她的字,我展开一看,是五个字,我曾经写给她过她的——麻雀不要哭。

还问什么?一切尽在不言中。一个人对另一个人的温暖,是私密而情调的,是一朵隐秘之花。

芸芸众生,我们都是麻雀,只有几个人可以做凤凰呢?我们有我们的小恶俗小烦恼小势力,我们也有我们的小喜欢小爱好小情调,我们是那一只最平凡俗语的麻雀,飞着,闹着,生活着。

摘自《今晚报》

## 唐朝住房公积金

过去耕田一般用牛,个别农户家底薄,没有牛,只得靠人力。人力耕田效率低,劳动量大,所以在古代中国,一些农民最大的愿望就是能买上一头牛,就像现在在一些市民最大的愿望就是能买上一部车一样。唐宣宗时代的永州就有这么一些农民,他们都没牛,都想买上牛,手头的钱又都不够,很着急。

某一年,一位叫韦宙的人到永州做官,知道了这些农民的困难。他拍了拍脑袋,对这帮农民说:

假设你们只有四个人,分别叫小明、小亮、小强、小胖。四个人各有三千元,而买一头牛需要六千元,所以每个人都有三千元的资金缺口。你们不如互相合作,轮流给其中一人凑钱。

国破家亡之后才想起故国的种种好处,魂牵梦萦,这样的文学主题经常举证南唐后主李煜。亡国之君,必有可恨之处,没有荒政害民,怎么会有如此下场。但是,李煜用自己的文学创作,赎罪了,赎罪的主题创作,赢得了赎罪的效果,以至于王国维先生认为李煜的词作中,充满了佛祖的慈悲。人间已经没有欢乐,纵然是春花春水,触目皆是哀愁。人生已经如此这般,后来又因此而死,后人如何还能不原谅?

但是故国主题的开创人却不是李后主。我认为,这个主题的创始人应该是箕子。

箕子是殷末三大忠臣之一,此外两位是微子启和比干。微子启是商纣王同父异母的兄弟,见纣王暴政害民,多次进谏不听,微子启只好逃亡。箕子是纣王的亲戚,也是多次进谏,纣王依然不听,箕子披发装疯,成为别人的奴隶,以躲避可能遭遇的危险。比干也是纣王亲戚,性格最强悍,他认为逃亡和扮奴都于事无补,只有以死相争,才能影响纣王,才能拯救百姓。没有想到,纣王更凶猛,说你们这样的圣人应该有一颗不同寻常的心,让我们领略一下吧,结果比干被剖心而死。

周武王灭商,给殷商旧部划了一块地方居住,让纣王的儿子武庚统领。没有想到,武王逝世,成王继位,周朝的管叔、蔡叔联合武庚造反,被

第一年,让小亮、小强、小胖分别掏给小明一千元;第二年,再让小明、小强、小胖分别掏给小亮一千元;第三年,小明、小亮、小胖分别掏给小强一千元;第四年,小明、小亮和小强最后各掏一千元给小胖。

算一算账,四个人分别借出了三千元,也分别拿到了三千元,同时每个人又都凑够了买牛的钱,而且无需转借,无需贷款。

那些农民听完韦宙的话,觉得这主意挺好,于是联合起来,或四五家一组,或七八家一组,像韦宙建议的那样,每一组的人轮流给组内成员凑钱。很快,永州农民每家每户都

有一头牛。聪明的朋友会发现,韦宙的方案并不完美——大家拿出的钱数都一样,得到的钱数也一样,可是最先拿到钱的人要比最迟拿到钱的人提前好几年告别人力耕田。另外,谁拿钱越晚,谁面临的风险也越大:万一前面那几位买上牛之后,抹抹嘴不认账,拒绝给后面的人掏钱,那后面的人可就冤到姥姥家了。

同样还是唐宣宗时代,敦煌人要比永州人聪明一些。当时敦煌也有好多穷人,他们买不起地,盖不起房,也像永州的农民那样彼此结社,社中成员轮流凑钱。但是他们约定

## 故国之思

孟宪实

周公击败。武庚和管叔被诛杀,蔡叔也被流放,周公请出微子启继续统领殷商旧部,这就是宋国。

武王灭商完成,曾经面见箕子,而箕子给武王狠狠地上了一堂政治课,告诉他如何治国安民。武王好像不再提起他的过错。而历史的事实,正是因为纣王的独断专横、一意孤行才导致了商朝的灭亡,才导致了箕子面对的景象:旧日宫殿,残垣断壁。

对于自己与商纣王的分歧——商朝灭亡的原因,箕子不愿多说,甚至刻意回避,他用少年友谊的断裂来描写这个问题,两个要好的少年不再保持友谊,对于饱经风霜的过来人,谁还会去认真追究?哪里还有追究的价值呢?

箕子的诗题目是《麦秀之诗》:“麦秀渐渐兮,黍稷油油,彼狡童兮,不与我好兮。”狡童,意思是美少年。《史记》解释道,所谓狡童,意指商纣王。麦苗茁壮,谷苗悠悠,那位美少年,却与我分道扬镳。纣王已经死了,商朝不复存在,往日宫殿旧址,长满绿油油的庄稼。过去的主人呢?更是无影无踪。

比起李后主“雕栏玉砌应犹在,只是朱颜改”的诗句来,箕子所面对的场景更加凄惨。李后主的“朱颜

## 美文闲读

### 童话

陈丹燕

一个成年人在儿时读童话,看到的是神奇的世界。一个小孩,躺在自家干净温暖的小枕头上,听母亲亲爱地讲,满脑子都是奇妙的想象,他以为那就是自己长大以后,将要进入的世界。那时的童话,好就好在,小人看到了世界的公平,好人总归是要战胜坏人,小红帽总是打得过大灰狼,灰姑娘也终于可以与王子幸福地生活在皇宫里。达到这个理想,以前所经历过的九九八十一难,都因为胜利而变得非常浪漫,一点也不苦。小人这时要是提问,一定有积极的主题,从吃菠菜的重要性,到世界上到底有没有神,都是想象自己将会有那个美妙的世界里有作为。都是对将来的

人生抱着无限的好感。那要求世道公平的种子,就是这样种在了心里。一个人在成年后再读童话,除了特别的爱好,大

## 乡村教师

胡成瑶

镇上有个派出所,只有一个人,又是探员,又是所长,在任几十年,连一起盗窃案都没破获。我的数学老师常常愤慨,于是,他常常不要报酬地替所长办案。

到初三换了一个数学老师,他上几何从来不用教具,随手一画就是一个标准的圆。他在黑板上画图的时候,我们就像观众看戏一样,张着嘴,期待一些美丽的图案现身。这是上课最大的乐趣。

代数是另外一个老师教,他太有个性了,套用一句时尚杂志的广告词就是:他的着装既有英俊青年的书生气,又有摇滚青年的颓废和野性。在那个还不流行混搭的年代,他的着装就已经走在混搭的锋线上了。

那个喜欢打猎的语文老师曾经教过我,说他是所有学生中最聪明的一个。他有格瓦拉那样的大胡子,头发像杂草,眼睛亮

先拿到钱的人必须给后拿到钱的人支付利息,谁拿到钱的次序越靠后,谁拿到的利息也越多。这就公平多了。

套用金融界的说法,永州人结社买牛走的是互助借贷的路子,敦煌人结社买房走的则是住房公积金的路子。众所周知,现在的住房公积金其实就是大伙轮流凑钱,然后轮流买房,其中由房贷次序所引起的不公和风险正是靠利息来抵消的,一如当年的敦煌。

区别有二。当年敦煌人结社,社中人彼此熟悉,而我们参加住房公积金计划,绝大多数参与者彼此不熟悉。另外,当年敦煌人轮流凑钱,那钱不能升值,而现在的住房公积金很少有放着不动的。

摘自《华商报》

“表达物是人非的感受,而箕子这里是物非人亡。对于已经死去的故人,即使生前有千种恩怨,死亡都会对此

打上决然句号。所以在箕子的眼中,仿佛又看到风度翩翩的少年——那是早年的商纣王。对于亡故,不会再有怨恨,因为他为此已经付出了最大的代价。箕子再次想起了纣王曾经有过的好处,比如美少年的形象,不再提起他的过错。而历史的事实,正是因为纣王的独断专横、一意孤行才导致了商朝的灭亡,才导致了箕子面对的景象:旧日宫殿,残垣断壁。对于自己与商纣王的分歧——商朝灭亡的原因,箕子不愿多说,甚至刻意回避,他用少年友谊的断裂来描写这个问题,两个要好的少年不再保持友谊,对于饱经风霜的过来人,谁还会去认真追究?哪里还有追究的价值呢?

箕子的轻描淡写,进一步折射出内心的巨大痛苦。太多的往事,太多的情感,都压在故国的意念之中,无法多说,没有必要说,然而又不能不说。箕子的这首诗歌,流传很广,殷商的遗民听了,无不泪流满面。历史不可更改,政治家并没有因此变得宽广。

摘自《深圳商报》

出从前无法想象的寓言性。很难想象,那些简单的句子是如何包含了人生中无限的感触。那看上去幼稚的公平世界,是如何幡然新生,散发着多少磨难终于无法毁灭的向往。

一个人的年龄和阅历都是无法夺取的财富,如果这个人没有白白度过自己一生的话,他终将变得更加智慧和宽容,在这时,他能找到童话中那个清明世界在他心中的共鸣。这时候他真正与童话共鸣,他能与童话的信仰融为一体。只是带着一点悲哀,因为他懊恼许多事,在童话中存在,也在心灵的理想世界中存在,只是自己一生都无法到达。

一个人如果一生都阅读童话,那么,他会渐渐拥有对童话的信仰。一个人在童年和老年时容易接近童话的理想,是因为人生的这两个阶段,有更多的心灵生活,而不需要与现实苦苦搏斗。

摘自《文汇报》

层建筑”,所以他常常反抗老婆的“暴政”。

他的身材乍一看就像周润发,可是走路却很拖沓,像在思考很悲观的人生。他常穿一套黑色的西装,说:“我这西装可是接见外宾的啊!”

某一个早自习,他来到教室,说:“娃娃们啊,我老远听见你们在读书,我感动得老泪纵横啊!”

又一天,他脸上带着抓痕来上课,说:“这年头,连离婚的钱都不够!我要借钱去办离婚!”

在那个寂寞的乡村中学,老师都要想些乐子,有的练琴,有的唱歌,有的画画,有的喝酒骂人,颇有那点儿丰子恺、叶圣陶那个年代白马湖春晖中学的风格。我还记得我的一个语文老师 and 画圆的数学老师,还有另外一个语文老师,一起办过一次画展。我们都去看了。有素描,也有色彩,还有国画。对了,他们3个人的书法也相当好。

摘自《三联生活周刊》